

项目编号：2023CGSH198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医用低值耗材带量采购 项目招标文件

采购人：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 总则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人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五) 投标文件的提交

(六) 开标

(七) 评标、定标

(八) 废标

(九) 评标办法

(十) 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技术及商务部分

(二) 报价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医用低值耗材带量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zx.tl.gov.cn>) 免费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3CGSH198

项目名称：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医用低值耗材带量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200 万元

最高限价：200 万元（一标段：47.50 万元；二标段：15.20 万元；三标段：约 38.50 万元；四标段：约 52.91 万元；五标段：约 45.87 万元）

采购需求：医用低值耗材 1 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期为合同签订后 2 年内在接到采购人的供货通知后的 3 天内按照采购人要求供货。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 3 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对此项内容如有疑问，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线

上提交两种方式向采购人进行质疑。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如是依法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须满足以下条件：（1）投标人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产品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2）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生产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3）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时，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经营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时）。3.2 单个标包品目必须全部报齐。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07日至2023年11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

（网址：<http://ggzyjy zx.tl.gov.cn>）

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答疑澄清等相关文件资料）从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各市场主体（非自然人）办理CA数字证书后，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安徽省市场主体库（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及相关资料，投标供应商自行更新、维护本单位信息。以上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1月27日10时00分

地点：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七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解密、询标通知、客观分公示、否决通知等，通过系统在线方式完成。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 CA 锁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授权委托人应保持电话畅通，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询标等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zx.tl.gov.cn>)，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的《铜陵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2、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

地址：铜陵市义安区五松镇人民北路 39 号

联系方式：0562-88106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国贸大厦 608 室

联系方式：182056084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182056084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控制数	200万元（一标段：47.50万元；二标段：15.20万元；三标段：约38.50万元；四标段：约52.91万元；五标段：约45.87万元）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供货期(达到可验收状态所需的所有时间)及质保期	供货期(达到可验收状态所需的所有时间)：供货期为合同签订后2年内在接到采购人的供货通知后的3天内按照采购人要求供货。 质保期：产品使用消耗前的全生命周期。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提出	投标人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8	是否接受分包履约	不接受
9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0	标段划分	五个标段(投标人可就一个标段进行投标,也可以同时就多个标段进行投标,并可以同时获得多个标段的中标资格)。
1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合格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评审和比较,结合信用查询情况,按顺序推荐出有排序的 <u>3</u> 名中标候选人。
12	勘察现场的要求	投标人可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勘察现场的地址为: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联系人:何女士 电话:0562-8810652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三个月
15	付款方式	本项目支付方式： 本项目按季度支付耗材费用，即每季度根据实际供货耗材据实支付。 注：如有预付款的要符合《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规定的通知》（皖财购〔2023〕615号）规定，预付款为合同总金额的40%，如不适用预付款须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中作出说明。
16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17	履约补偿机制	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18	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未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仅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提供加盖中标单位公章贰份纸质投标文件（必须和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
19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	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应当仔细上网查看地点及时间相关发布或变更信息，递交至错误的投标地点将造成标书无法接受。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间。
20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见招标公告，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文件将不予接受。
21	开标解密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30分钟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或远程解密（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该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2	文件澄清、客观分值公示、投标否决通知	投标人应通过电脑及时刷新点击查看系统内的询标、客观分公示、投标否决等通知消息，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和通知，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等要求起不超过30分钟，逾时视为放弃澄清权力）对该项内容进行回复、确认并加盖电子签章。逾期未回复的（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评标委员会将可能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审，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费用承担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均自理。
24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人应尽量缩短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原则上不得晚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7个工作日。对于无正当理由超过30日不签订合同的，采购监管部门要依法依规处理。
25	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文件规定执行中小企业政策，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负责。</p> <p>二、监狱企业。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p> <p>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四、三首、创新产品 规范支持“三首”、创新产品政策。具体为： (1)“三首”产品应提供省经信厅公布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产品名单相关文件或省经信厅网站公开的截图，未提供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2)“三首”产品和经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应提供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产品目录相关文件。</p> <p>五、节能环保产品 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做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做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p> <p>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p> <p>六、本项目符合下列条件的应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p> <p>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p> <p>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p> <p>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p>三首、创新产品价格扣除：10%</p>
26	招标采购代理费及中标服务费	<p>(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此费用应综合进投标单价和总价中，成交人不得要求采购人另行支付。</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2) 支付方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转账/电汇</p> <p>(3) 中标人向以下账户缴纳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取，第一包：5700 元；第二包：2000 元；第三包：4600 元；第四包：6300 元；第五包：5500 元）： 开户名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帐 号：5519 0430 8510 501</p>
27	主要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规定：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的主要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有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由监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p>
28	信用查询	详见评标办法
2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顺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招标文件约定中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构成合同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3.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按评标办法、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格式的优先顺序解释； 4. 按上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0	其它	<p>如交易系统中相关操作内容与采购文件正文不符的，以采购文件为准。如投标人在文件编制和递交、评委在评审过程遇到系统无法实现的情况，请及时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以公告为准）以及中心信息技术部门（0562-5885890）联系。</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31	重点说明	产品若在安徽省公立医院医用耗材集中交易系统中，则必须符合两票制要求，否则投标无效。（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2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					
33	项目监管部门	<p>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址：铜陵市铜官区学士路与铜都大道交叉口投资大厦四楼 联系人：章吟 联系方式：0562-5886095</p> <p>铜陵市财政局 地址：铜陵市北京西路875号北斗星城C7栋11-15层 联系人：杨斌 联系方式：0562-2629112</p>					
34	其他补充说明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政采贷”融资需求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申请融资，具体操作流程及金融机构联系方式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金融服务平台”专栏或铜陵市财政局“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专栏。					
35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的：低值耗材一批，属于工业。					
36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2000 \leq$	$300 \leq$	$Y < 300$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入(Y)		40000	$Y < 40000$	$Y < 20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p> <p>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p>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货物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根据采购人提交的技术服务要求，对此项目进行招标代理，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活动。

2、本次招标的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优先采购纳入实施品目清单管理的节能、环保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本招标文件所采购的货物、产品、配件等全部标的，均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由权威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二、招标文件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疑问等问题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

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通过电子系统在线提交或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线上进行回复。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问的，将不予答复。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在投标截止前以公告的形式刊登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更正公告”一栏，告知所有投标人，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因此，投标人无论是否提出过澄清的要求，均应上网查看是否有关本项目的澄清说明。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网站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投标人。

7、电子开评标相关要求

7.1 注册登记

7.1.1 企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响应，潜在供应商请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具体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安徽合肥（铜陵）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申报（响应人）操作手册_v2.0》）。（注：企业机构名称等相关信息调整时，请及时变更市场主体库信息）

7.1.2 上传企业证件扫描件与基本信息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在企业诚信库中上传所有资质信

息及原价扫描件，基本信息必须与扫描件完全一致，如因未正确上传或未及时更新企业基本信息及证件扫描件，被认定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2 办理电子数字证书（CA证书）

7.2.1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联系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企业登记入库窗口咨询，采取现场或线上办理（咨询电话0562-5885809，0562-5885810）。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并妥善保管数字证书。

7.2.2.1 数字证书到期后投标人必须及时在证书颁发机构网站续期，并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续期会使证书编号不一致导致之前加密的电子标书无法解密，请务必在投标前提前办理续期手续或重新加密上传文件。）**

7.2.2.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投标人应提前更换新证书。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确认数字证书是否正常使用，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3 下载招标文件

7.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系统完善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如有补疑、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更正公告栏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7.4 制作投标文件

7.4.1 投标人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7.4.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

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7.4.3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7.5 上传投标文件

7.5.1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工作并在系统进行确认，因操作错误可在系统中进行撤回。

7.5.2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主锁和副锁因证书号不一致不可混用，如因电子锁携带错误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7.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

7.6.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7.6.2 投标人现场无法使用 CA 锁解密标书，且排除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故障的或标书显示携带病毒的，则拒绝企业继续投标。

7.6.3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其它情形。

7.7 意外情况的处理

7.7.1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7.7.1.1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的；

7.7.1.2 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7.7.1.3 网上招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7.7.1.4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7.7.1.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7.7.1.6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7.7.2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后，重新实施。

三、投标人

8、投标费用。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合格的投标人

9.1 合格的投标人应当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所载明须满足的最低条件。

9.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且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相关投标人均按无效标进行处理：

9.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9.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9.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9.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勘察现场

10.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地址为：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联系人：何女士，电话：0562-8810652。

10.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10.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现场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知识产权

11.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2、纪律与保密

12.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1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2.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2.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2.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2.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2.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2.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2.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2.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提交的电子

投标文件的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12.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联系人或委托代理人为同一人；

12.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2.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呈规律性差异；

12.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同一个人）的账户转出；

12.2.2.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2.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3. 联合体投标

13.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项目投标时使用联合体牵头人的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并进行加解密。

13.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上需加盖联合体各方的电子章。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3.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人均按无效标处理。**

13.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 投标品牌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的技术规格。

15. 签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6. 企业诚信库

16.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政府采购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中心实行投标人企业诚信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

16.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企业诚信库中的文字信息必须与扫描件、真实证照完全一致。企业诚信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16.3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投标书的编制

1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7.1 投标人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8、投标书构成

18.1 投标书应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书格式中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18.2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成为中标人，其投标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8.3 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书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有需要格式可以按原格式进行扩展，扩展后的格式内容应包括但不

限于原格式内容。

19、投标报价

19.1 投标书的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单价和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9.2 投标报价表上货物的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19.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9.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服务内容明细和总价。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报价只限于填写在投标报价表内，响应文件其它位置不应出现报价内容。

20、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21、证明投标人合格的文件

21.1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22、投标保证金（不适用）

23、投标书的标记

23.1 实现网上电子开标的应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要求进行签章。

23.2 如果未按规定加写标记或递交，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并导致该类别文件递交无效。

23.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五、投标书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24.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24.3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7、投标书的修改和撤回

27.1 使用电子开评标的项目，投标人在系统递交投标书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电子标书。

27.2 投标人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修改书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和提交。

六、开标

28、开标活动将全程直播，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9、开标会议

29.1 主持人按招标时间安排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9.2 开标由代理机构相关人员主持，任何对开标期间的质疑应当在开标当场即时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开标过程理解和接受。

29.2.1 主持人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投

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与公证人员或者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有质疑的应当场提出。

29.2.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9.2.3 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各投标人对开标情况记录进行确认，如有异议应在线提出。

七、评标定标

30、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3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31、评标过程的保密

31.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1.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索要材料。

32、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32.2 投标人应在投标函中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30分钟）自行查阅询标内容，回复确认后加盖电子签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2.3 投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包括补正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需要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询标的方式要求投标人通过系统澄清、说明、补正或确认，细微偏差的修正将由评委进行评审、解释，投标人应签字或在线签章认可。

33、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3.2 投标文件属于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33.3 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3.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3.5经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比较。

34、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

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35、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

按照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3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6.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6.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系统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通过系统在线回复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6.3采购人根据信用查询情况、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确定中标人。

36.4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后最迟在五个工作日确定中标结果，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据现行法规直接确定中标人。

37、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8、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和采购文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

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9、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在递交质疑函时一并递交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文件理解和接受。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前提出。

关于采购文件中非通用条款部分方面及评标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关于采购文件通用条款部分以及采购程序方面的质疑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答复内容不满意的或受理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相关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根据质疑提出阶段的不同分别见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

投标人对项目有质疑的，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线上提交两种方式提出，质疑的提交要求、处理主体、处理程序等相关问题可以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政策法规栏进行查询。

八、废标

40、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40.1 合格投标人不足规定家数的；

4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0.3 采购需求出现重大问题，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无法继续评审的；

40.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0.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该废标的情形。

41、如出现废标，且同时符合以下情形的，如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可现场转变采购方式，投标人为在场的两家合格投标人。

41.1 因上条第一款情形导致废标的；

41.2 只有两家合格投标人（未开启标书的，将开启标书，审核其资格条件及响应内容）；

41.3 现场没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41.4 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的；

41.5 专家认为采购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的。

九、评标办法

本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增加评标工作透明度，保证评标、定标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精神，并结合本项目实际制定本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根据节能环保、首台套产品应用情况，按优劣依次进行排序。）仍然相同时抽签决定排序。

42、评标程序

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应了解和熟悉招标项目的范围、

性质、特征主要技术服务要求及标准、评审标准等相关内容：

42.1 评标委员会首先根据已发布的招标文件核对系统读取的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符的，按招标文件内容对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进行修改。

4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响应文件有效性进行评审。

42.3 先进行有效性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将技术与商务部分得分汇总后，最后再进行报价部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推荐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42.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否定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标记录上。对评审结果持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委采取投票方式表决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询标函格式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标段）编号	
评标委员会询标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人澄清说明</p>	<p>投标人签章：日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查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 原因：</p>

42.3.2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监督人员、公证人员均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评审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42.3.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区别情形及时作出处理。

42.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系统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3.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2.4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2.5 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3) 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注：“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

(1)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 (www.creditchina.gov.cn)

(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 (www.creditchina.gov.cn)

(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 (www.ccgp.gov.cn) 或其他指定媒介 [国家税务总局网站 (www.chinatax.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 (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www.gsx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反馈至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记录在评标报告中。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评审过程中因网络、网站的问题无法查询时，在中标公告期间由采购人代表查询并直接采用。

以上情形由投标人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2.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2.7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

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1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1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43、有效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若有一项不通过，作无效标处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审核材料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委托书按相应要求签字或盖章。同时委托人符合文件相关要求。	提供授权委托书装订入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或影印件，无需投标授权书）
2	需要提供的投标资格证明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不存在以下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2）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p>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p>	
<p>如是依法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须满足以下条件：</p> <p>1. 投标人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产品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p> <p>2.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生产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p> <p>3.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时，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经营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时）。</p>	<p>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入投标文件。</p>

3	标书规范性	<p>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p> <p>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加密、标记、递交等的相应要求。</p> <p>3、应当随中标公告一并向社会公布的表单内容（如主要业绩一览表等）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内容一致。</p>	
4	标书盖章	<p>投标文件盖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p>	
5	标书响应情况	<p>质量标准要求、交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供货安装、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以及《第四章 项目需求》中标*号条款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p>	
6	耗材品目	<p>单个标包品目必须全部报齐</p>	
7	标识符	<p>不同投标人电子标书中出现相同唯一标识符（同一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硬盘号、同一CA锁等）的投标无效。</p>	
8	其他要求	<p>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44、报价部分评审

44.1如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在技术与商务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其报价部分。

44.2 评审委员会将对进入报价部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报价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经评审有效后，评审委员会将对报价部分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4.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4.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4.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4.3报价无效的几种情况。出现其中一种情形，报价即为不合格；

44.3.1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控制；

44.3.2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44.3.3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出现异常导致不能保证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的；

44.3.4 投标报价出现在投标报价表以外的其它位置；

44.3.5 按45.2规定的原则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44.3.6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中其它合格性评审要求。

44.4 主要标的一览表的评审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无效的几种情形如下：

- 44. 4. 1内容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
- 44. 4. 2表中填写的标的项比采购人列出的主要标的缺少的；
- 44. 4. 3其他未满足法律法规或招标招标文件列明的必须满足的要求的。

45、评标办法

45.1、综合评分法

评分指标及评分标准如下表：

序号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	备注
1	产品技术参数及性能	<p>01-05 包：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程度和偏离情况进行评分。</p> <p>01-05 包：所有技术参数指标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p> <p>01 包： 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未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p> <p>02 包： 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未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1 分。</p> <p>03 包： 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5 分，最高得 5 分。未标注“★”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0.5 分，最高得 15 分。</p> <p>04 包： 技术参数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0.4 分，最高得 20 分。</p> <p>05 包：</p>	20 分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放入电子投标文件；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技术规格响应表作为评审依据

		<p>技术参数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0.3 分，最高得 20 分。</p> <p>01-05 包：注：凡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打印件、原厂 data sheet、加盖厂家公章的其他证明材料，提供其中任意一项均可），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醒目标注）。</p>		
2	产品业绩	<p>所投产品具有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0 分。</p> <p>注：1、此处业绩系指标记▲核心产品业绩，不限合同签订用户；2、同一单位供货业绩不累加；3、投标文件中至少提供能反映买卖单位、货物名称、签字盖章等内容的关键页面，否则不计分。</p>	10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影印件放入电子响应文件
3	产品说明方案	<p>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各产品相关图片进行充分展示及说明或介绍。</p> <p>（1）产品展示及介绍详细充分，能说明产品的材质及临床使用效果，材质品质高，完全满足临床需求，病人使用效果好，能达到治疗效果的得 5 分；</p> <p>（2）产品展示及介绍虽然充分，但方案中关于产品的材质及临床使用效果的说明有所模糊，材质品质一般，虽能满足临床需求，但病人使用效果和疗效一般的得 3 分；</p> <p>（3）产品展示及介绍不详细充分，且有缺漏，方案中关于产品的材质及临床使用效果的说明模糊或有所</p>	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p>缺漏，材质品质低，不能满足临床需求，病人使用效果差，不能达到治疗效果预期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相关图片、说明或介绍材料等，突出评分要求的展示及介绍、材质及临床使用效果等要点。</p>		
4	配送方案	<p>1、投标人自行编制配送方案，评标委员会依据方案内收到计划正常配送时间及方式、紧急采购配送时间及方式的是否科学合理及时进行评估。</p> <p>(1) 计划正常配送时间及方式、紧急采购配送时间及方式在方案中都有明确说明，配送及时，能满足临床使用需求，切合临床使用时间的得 5 分；</p> <p>(2) 计划正常配送时间及方式、紧急采购配送时间及方式虽在方案中有说明，但说明有所模糊或缺漏，配送时间上有缓慢情况存在，与临床科室使用需求和使用时间有所冲突，但基本上可以满足临床正常使用的得 3 分；</p> <p>(3) 计划正常配送时间及方式、紧急采购配送时间及方式在方案中说明模糊混乱，配送缓慢，与临床科室使用需求背离，与临床使用时间有冲突，影响正常配送和使用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2、承诺配送率=100%的得 5 分；承诺配送率\geq98%的得 3 分；承诺配送率\geq95%的得 1 分（配送率=规定时间内实际配送耗材数量/规定时间内计划耗材数量\times100%）。</p> <p>3、承诺缺货率=0%得 5 分；承诺缺</p>	1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货率 \leq 1%得3分；承诺缺货率 \leq 3%得1分(缺货率=规定时间内无法配送耗材数量/规定时间内计划耗材数量 \times 100%)。		
5	培训方案	<p>(1)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合理，培训目标明确、培训内容充实，培训计划可行，培训对象清晰，培训方式丰富，培训师资优秀，完全贴合日常使用及维护的得5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基本合理，培训目标、培训内容不够明确，培训计划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培训方式较丰富，培训师资较优秀，基本满足日常使用及维护的，但存在一定不足的得4分；</p> <p>(3)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能勉强满足项目需求，培训目标、培训内容有明显不足之处，培训计划可操作性低，培训方式单一，培训师资一般，勉强满足日常使用及维护的得3分；</p> <p>(4)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不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培训目标、培训内容有明显缺陷，培训计划缺乏科学合理性，培训师资差，不满足日常使用及维护的得1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6	投标产品生产加工工艺及制造水平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生产加工工艺及制造的说明材料进行评分，说明材料需包含产品生产加工工艺、生产加工流程、工艺标准等内容。</p> <p>(1) 产品生产加工工艺先进，制造水平高，优于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得5分，此处优于要提供证明材料（如第三方检测报告和标准规程等材料，并做出说明）；</p>	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p>(2) 产品生产加工工艺先进，制造水平高，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得3分，此处“符合”要提供证明材料（如第三方检测报告和标准规程等材料，并做出说明）；</p> <p>(3) 投标产品生产加工工艺落后，制造水平低的，低于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得1分此处提供证明材料（如第三方检测报告和标准规程等材料，并做出说明）；</p> <p>(4) 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核心产品生产加工工艺及制造的说明材料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如某产品的表面处理工艺超过（或符合）国家何种标准、采用何种先进技术等，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p>		
7	投标产品故障（或损坏）率与使用寿命	<p>根据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故障（或损坏）率（%）的说明材料。投标产品故障（或损坏）率低的得5分；投标产品故障率（或损坏）较低的得3分；投标产品故障（或损坏）率高的得1分；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核心产品故障（或损坏）率的说明材料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故障率进行横向比较。如：投标人A损坏率为1%，B的为2%，C的为3%，D的为4%，则A得5分，B得3分，C得1分，D及损坏率高于D的不得分）</p>	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8	售后及应急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应答时间、处理时间及应急解决方案进行评分。售后服务应答时间短（≤0.5h 应答响应），能快速处理问题（≤1h 处理解决问题），应急解决方案完善</p>	5分	提供相关材料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合理的得 5 分；售后服务应答时间较短（≤1h 应答响应），能较快速处理问题（≤2h 处理解决问题），应急解决方案较完善合理的得 3 分；售后服务应答时间长（≤2h 应答响应），能处理问题但耗时较长（≤3h 处理解决问题），应急解决方案不完善不合理的得 1 分；其他或未提供均不得分。		
9	报价部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30 分	以投标报价作为评审依据，符合价格扣除政策的按扣除后的价格进行评审。

46、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至低推荐前三名的投标单位分别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仍然相同时，根据节能环保、首台套产品应用情况，按优劣依次进行排序。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十、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47、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合同将授予中标人。

48、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49、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9.1 采购人应当尽量缩短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原则上不得晚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7个工作日，对于无正当理由超过30日不签订合同的，采购监管部门要依法依规处理。采购人不得在采购合同中随意添加采购文件中没有约定的事项。

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追减）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变动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采购人应按合同约定的收款人账户信息支付资金，不得随意变更收款人。

49.2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有投标担保的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9.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9.4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中心概不负

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49.5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卖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工程施工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50、履行合同

50.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5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1、验收

51.1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51.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参与验收。

51.3 采购项目首次验收发生的检测（检验）费、劳务报酬等费用支出，由采购人承担。因供应商问题验收不合格导致重新组织项目验收的，如采购合同有约定按照约定执行，如无约定，由采购人承担。

51.4 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场拒收，已接受的应妥为保管，同时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规定时间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甲方验收合格并足额付款的，视同甲方认可乙方所交产品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51.5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四章 项目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标的一览表》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4. 如本章内容与其他章节有冲突，以本章内容为准；如本章内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如本章内容与国家、地方强制标准相冲突的，以强制标准为准。

5.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采购需求说明

*1. 投标人应综合考虑供货期间涉及到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供货服务期内，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追加费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 连续两个供货期不能供货的，按该项目中标总价的2%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通知还不能供货的按该项目中标总价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供货金中扣除。（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所供货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及满足科室需要；能够保证正常供应，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应无偿更换。在使用过程中因手术器械质量原因导致医疗事故、医疗纠纷或其他原因造成医院任何损失的，投标方全部承担事故处理及责任赔偿等相应的责任。（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4、如遇政策性的带量采购、集中配送、两票制等政策变化，需要按照政策要求执行，第三方配送服务费用由中标方承担。（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5. 距失效期不到 6 个月的医疗耗材投标方不得投入院方。

6. 医疗器械应标明有效期，未标明有效期或更改有效期的按劣质医疗器械处理，院方有权拒绝验收。

7. 如在供货期内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则立即终止合约，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 其他具体事宜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9. 以上“*”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一、技术参数

采购需求一览表（01包：血糖试纸）						
品目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要求	2年预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1	▲血糖试纸		<p>★1、检测原理：葡萄糖脱氢酶电化学反应原理；</p> <p>★2、血样类别：毛细血管、动脉血、静脉血、新生儿血等均适用；</p> <p>★5、测试时间：≤10秒；</p> <p>6、采血方式：虹吸式</p> <p>★7、采血量：≤1μL；</p> <p>8、测试范围：1—30mmol/L；</p> <p>9、红细胞压积范围：20—65%；</p> <p>10、操作简便，图标易于辨认，数值清晰易读；</p> <p>★11、负责全院现有血糖仪的全部更换、登记在册、编号、养护以及更新；</p> <p>12、负责定期培训、考核，发正规的资质证书；（培训内容应当包括：血糖检测的应用价值及其局限性、血糖仪检测原理，适用范围及特性、仪器、试纸条及质控品的贮存条件、标本采集、血糖检测的操作步骤、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如何解读血糖检测结果、血糖检测结果的误差来源、安全预防措施等）</p> <p>13、每台血糖仪提供正确操作程序；</p> <p>14、建立血糖仪检测质量保证体系，包括完善的室内质控和室间质评体系（按国家标准）；</p> <p>15、免费提供所有质控品及定期校准；</p> <p>16、血糖试纸有效期≥1年。</p>	190000	片	2.5元/片

备注：分项报价不得高于单项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采购需求一览表（02包：电极测试卡）						
品目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要求	2年预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1	▲电极测试卡		<p>1、实测参数：pH, pCO₂, pO₂, cCa²⁺, cCl⁻, cK⁺, cNa⁺, Hct, cLac。</p> <p>2、计算参数：cH⁺、cHCO₃⁻(P)、cBase(B)、cBase(B, ox)、cBase(Ecf)、cBase(Ecf, ox)、cHCO₃⁻(P, st)、ctCO₂(P)、ctCO₂(B)、cCa²⁺(7.40)、AG(K⁺)、AG、ctO₂、sO₂、ctHb、pO₂(A)、pO₂(a/A)、pO₂(A-a)、pO₂(a)/F02I、</p>	1900	人份	80元/人份

			RI 等 20 多项。 ★3、规格/测试数：测试卡多种规格，测试规格包括 25 人份、50 人份、100 人份、200 人份、300 人份，根据 临床科室需求自由选择。 4、耗材效期：测试卡货架期120天(带乳酸90天)，测试卡上机效期≥30 天，试剂包货架期 120 天，上机效期≥30 天。 5、耗材存储：试剂包 5 - 25° C 储存，测试卡 2 - 8° C 储存。 6、耗材类别与更换：卡包分离，只需更换测试卡与试剂包。 ★7、进样针清洁/维护：进样针自动清洁；随测试卡抛弃，无需维护。 8、样本体积：样本量≤70 微升。 ★9、适配机器：适配 AbL80、AbL9 血气分析仪。			
采购需求一览表（03包：消毒、灭菌类）						
品目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要求	2年预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1	极效型多酶清洗剂	4L	本品能够有效去除医疗器械表面脂肪、血液、糖类、蛋白质等生物负荷。	8	桶	2160元/桶
2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0.5小时极速生物指示剂	低温	1、30 分钟内出结果。 2、指示菌株为嗜热脂肪杆菌芽孢 3、有效期≥15 个月。 4、生物指示剂自带一类化学指示物。 5、与我院型号：JS-3001-S 新华牌极速生物阅读器配套使用。	850	支	75 元/支
3	▲B-D 预警测试包	/	① 适用范围：适用于预真空压力蒸汽灭菌器空气排除效果的检测。 ②由 B-D 真空测试图，特殊性能的透气纸及 B-D 预警测试纸组成，包外有化学指示圆点，以区别是否经过灭菌。 ★③符合 GB18282.4 要求，并提供相关符合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	45	个	760 元/个
4	灭菌包装无纺布	600mm*600mm	1、采用五层聚丙烯材料构成 SMMMS 结构。 2、提供第三方优质洁净检测报告，证明可长期使用，有足够的透气性能,有足够的湿态强度,有足够的耐高温性能。 3、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 应符合 GB/T19633 和 YY/T 0698.2 的要求。	1000	张	5.6 元/张

5	灭菌包装 无纺布	1200mm*1200mm	<p>1、采用五层聚丙烯材料构成 SMMMS 结构。</p> <p>2、提供第三方优质洁净检测报告，证明可长期使用，有足够的透气性能，有足够的湿态强度，有足够的耐高温性能。</p> <p>3、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p> <p>应符合 GB/T19633 和 YY/T 0698.2 的要求。</p>	2000	张	11.8 元/张
6	灭菌包装 无纺布	1000mm*1000mm	<p>1、采用五层聚丙烯材料构成 SMMMS 结构。</p> <p>2、提供第三方优质洁净检测报告，证明可长期使用，有足够的透气性能，有足够的湿态强度，有足够的耐高温性能。</p> <p>3、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p> <p>应符合 GB/T19633 和 YY/T 0698.2 的要求。</p>	1200	张	8.8 元 /张
7	灭菌包装 无纺布	1500mm*1500mm	<p>1、采用五层聚丙烯材料构成 SMMMS 结构。</p> <p>2、提供第三方优质洁净检测报告，证明可长期使用，有足够的透气性能，有足够的湿态强度，有足够的耐高温性能。</p> <p>3、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p> <p>应符合 GB/T19633 和 YY/T 0698.2 的要求。</p>	250	张	13.5 元/张
8	极速生物 测试包	/	<p>1、用于 121℃ 下排气压力蒸汽和 132℃ 预真空压力蒸汽灭菌效果监测。</p> <p>2、本品性质：快速监测结果显示。</p> <p>3、结果准确，符合国家标准。</p> <p>4、自含式设计，免除二次污染，生物指示剂外表面标签处含相关化学指示物以示区分。</p> <p>5、为一次性标准生物测试包。</p> <p>6、完全符合国家要求，可提供多种规格、不同级别的产品。</p>	450	包	150/元 包
9	过氧化氢 低温等离 子灭菌包 装袋	20cm*100m	<p>包装材料符合以下要求：</p> <p>1. 最终灭菌医疗器械包装材料应符合符合 YY/T 0698. GB/T 19633 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p> <p>2. 可提供 75-400mm 宽的平面卷袋，以及 250-600mm 长的平面单体袋。</p> <p>3. 含有过氧化氢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 mm²</p> <p>5. 提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检测项目包含微生物屏障性能、灭菌因子穿透性能、灭菌后 180 天无菌有效期验证及灭菌因子残留</p> <p>6. 塑料材质管芯</p> <p>7. 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白卡纸+瓦楞纸的三层防护性包装。</p> <p>8. 产品有效期≥12 个月</p> <p>9、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p>	15	卷	660 元 /卷

10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包装袋	10cm*100m	<p>包装材料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终灭菌医疗器械包装材料应符合符合 YY/T 0698. GB/T 19633 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 可提供 75-400mm 宽的平面卷袋，以及 250-600mm 长的平面单体袋。 3. 含有过氧化氢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geq 100 \text{ mm}^2$ 5. 提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检测项目包含微生物屏障性能、灭菌因子穿透性能、灭菌后 180 天无菌有效期验证及灭菌因子残留 6. 塑料材质管芯 7. 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白卡纸+瓦楞纸的三层防护性包装。 8. 产品有效期≥ 12 个月 9、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 	7	卷	396 元 /卷
11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包装袋	30cm*100m 25cm*100m	<p>包装材料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终灭菌医疗器械包装材料应符合符合 YY/T 0698. GB/T 19633 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 可提供 75-400mm 宽的平面卷袋，以及 250-600mm 长的平面单体袋。 3. 含有过氧化氢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geq 100 \text{ mm}^2$ 5. 提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检测项目包含微生物屏障性能、灭菌因子穿透性能、灭菌后 180 天无菌有效期验证及灭菌因子残留 6. 塑料材质管芯 7. 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白卡纸+瓦楞纸的三层防护性包装。 8. 产品有效期≥ 12 个月 9、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 	6	卷	900 元 /卷
12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包装袋	15cm*100m	<p>包装材料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终灭菌医疗器械包装材料应符合符合 YY/T 0698. GB/T 19633 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 可提供 75-400mm 宽的平面卷袋，以及 250-600mm 长的平面单体袋。 3. 含有过氧化氢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geq 100 \text{ mm}^2$ 5. 提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检测项目包含微生物屏障性能、灭菌因子穿透性能、灭菌后 180 天无菌有效期验证及灭菌因子残留 6. 塑料材质管芯 7. 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白卡纸+瓦楞纸的三层防护性包装。 8. 产品有效期≥ 12 个月 9、可提供多种颜色、不同尺寸规格供选择，特殊尺寸可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临床对不同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 	4	卷	610 元 /卷

			重量灭菌物品包装的要求。			
13	消毒片	100片/瓶	本品为含氯消毒片，也是一种高效的消毒漂白剂，以三氯异氰尿酸和二氯异氰尿酸为主要成分，有效氯含量 450mg-550mg，适用于环境表面和物品的消毒。	1500	瓶	6.5 元/瓶
14	安尔碘皮肤消毒剂(液)	60ml/瓶	1. 本品要求以醋酸氯己定、有效碘、乙醇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液； 2. 有效碘含量不得低于 0.2% (W/V)、醋酸氯己定含量≥0.4% (W/V)、乙醇含量≥60% (W/V)。 3. 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致病菌和致病性酵母菌及医院感染常见细菌。 4. 适用于皮肤消毒。	4000	瓶	4.2 元/瓶
15	碘伏	500ml/瓶	1. 本品要求有效碘含量≥5g/L，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致病菌和致病性酵母菌及医院感染常见细菌。 2. 适用于皮肤、粘膜和伤口的消毒。	3900	瓶	6.7 元/瓶
16	医用酒精 75%	500ml/瓶	1. 本品为无色澄明液体，有乙醇气味。 2. 可杀灭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 3. 适用于手、皮肤、一般物体表面消毒。	4000	瓶	6.5 元/瓶
17	免洗手消毒啫喱	500ml/瓶	1. 本品是以乙醇为有效成分的手消毒啫喱，要求乙醇含量≥75%w/w，添加保湿滋润护肤成分。 2. 本品为外用消毒剂，适用于外科手消毒和卫生手消毒。	3000	瓶	20 元/瓶

采购需求一览表（04包：低值耗材一批）

品目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要求	2年预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1	一次性使用备皮包	/	1. 薄膜手套、备皮刀、皂液和选用配置：包布、卫生纸、滑石粉、海绵刷、物品盒、医用无纺布敷料、纱布块组成。 2. 产品应无菌。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应≤10ug/g。一次性使用。	1686	包	3元/包
2	一次性使用无菌导尿管（双腔）	14Fr、16Fr、18Fr	采用天然乳胶制作，100%硅处理涂层，无尿盐结晶、无菌结果符合相关规定，能减少组织刺激，适用于人体短期留置导尿	1500	根	2.8元/根
3	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扩张器	透明推拉式中号	本品由医用高分子材料加工制成，用于妇科检查。	20000	只	1.1元/只
4	▲ 医用高分子骨折固定夹板	10cm*50cm	适用于整形外科、骨伤科固定、矫形、肢体矫正、支撑和保护骨骼及软组织。由抗菌、除臭无纺布、水固化型聚酯纺织纤维布组成。	300	个	210元/个

5	医用高分子骨折固定夹板	10cm*75cm	适用于整形外科、骨伤科固定、矫形、肢体矫正、支撑和保护骨骼及软组织。由抗菌、除臭无纺布、水固化型聚酯纺织纤维布组成。	50	个	280元/个
6	医用高分子骨折固定夹板	7.5cm*30cm	适用于整形外科、骨伤科固定、矫形、肢体矫正、支撑和保护骨骼及软组织。由抗菌、除臭无纺布、水固化型聚酯纺织纤维布组成。	120	个	160元/个
7	一次性吸痰管	F16、F14	管身透明或半透明，当用正常视力或矫正视力在2.5倍放大条件下检验时，表面光滑无毛刺，管身、尖部和孔眼应无外来物质	14000	支	2.2元/支
8	一次性吸痰包	F16、F14	1、医用硅胶材质，电动吸痰器通用，单支灭菌带手套独立包装；2、底端≥3个吸痰口。	19000	只	3元/只
9	听诊器	/	听诊器由听诊头、连接管、三通导管、耳塞、耳环、弹簧片组成。听诊头内腔不得有裂痕、砂眼，听诊器各部件的外形应对称，不得有裂纹，凹陷。	40	只	24元/只
10	心电监护仪袖带	/	/	20	套	55元/套
11	血压计	台式	本品为台式水银血压计，由气球、袖带和检压计三部分组成。 1、双刻度显示，测量精确。试管顶部加阻汞纸。2、测量范围：0~300mmHg(0~40kPa)、基本误差：±3.75mmHg、灵敏度：≥2025mmHg	20	台	86元/台
12	医用超声耦合剂	250g	1.在短时间(24h以内)接触条件下，产品应无细胞毒性。2.在短时间(24h以内)接触条件下，产品对皮肤应无致敏、无刺激。	1200	瓶	3.8元/瓶
13	心电图记录纸	有格 210*140-20m	用热敏纸经加工而成，上印有纵横座标格。	1200	盒	11元/盒
14	玻璃体温计	/	产品为直型玻璃温度计。测量范围35-42℃；最小分度值0.1℃ 允许误差范围为：±0.1℃-0.15℃。	1000	支	1.1元/支
15	一次性使用换药盒	正方形	1、产品采用软聚氯乙烯塑料制造而成，经环氧乙烷灭菌。 2、换药用。	105000	只	0.4元/只
16	医用护理垫	100cm*200cm	1、符合医用标准，无纺布材质，环氧乙烷灭菌消毒，柔软透气不闷汗，无异味无荧光剂；2、护理垫应薄厚均匀，表面清洁、平整、无污渍、杂质和破损现象；3、护理垫细菌总数不大于100cfu/g，并不得检出致病菌。	10000	条	2.3元/条

			2、适用范围：手术护理、产妇分娩前后护理、婴幼儿护理，经期护理，医护检查、卧床病人护理			
17	医用无菌创口敷贴 (切口贴)	15*10cm	产品采用低至敏透气材质，环氧乙烷灭菌，主要是由无纺布背衬、微孔透气，高分子医用粘胶基材，粘性好，剥离不伤肤不留胶，敷面干爽不外漏，揭除不粘连伤口。 适用于外伤伤口、术后创口以及婴儿护脐口作创口保护用等。	19200	片	2.2元/片
18	医用无菌创口敷贴 (切口贴)	6*7cm	产品采用低至敏透气材质，环氧乙烷灭菌，主要是由无纺布背衬、微孔透气，高分子医用粘胶基材，粘性好，剥离不伤肤不留胶，敷面干爽不外漏，揭除不粘连伤口。 适用于外伤伤口、术后创口以及婴儿护脐口作创口保护用等。	24000	片	1.1元/片
19	鼻胃管	/	鼻胃管由鼻胃管接头、聚氨酯导管、引导钢丝(部分规格导管内不含引导钢丝)、引导钢丝手柄组成，按管径、管道长度和接头结松型式不同分为若干规格。鼻胃管接头按结构型式不同分为：漏斗接头和胃肠道小孔径连接接头。该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适用于通过鼻饲进行肠内营养液的输送	110	根	121元/根
20	一次性使用中心静脉置管换药包	/	产品为医疗器械包，组件有一次性医用酒精消毒片、洗必泰棉棒、医用无纺布、酒精棉棒、碘伏棉棒、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拉合胶布、自粘性透明敷料。产品供医疗机构临床科室及门急诊对患者中心静脉导管(CVC)/经外周置入中心静脉导管(PICC)以及中心静脉输液港(PORT)维护换药护理时用。	600	包	25元/包
21	一次性使用医用帽	/	本产品由薄型粘合法非支造布或卫生用薄型非支造布制成。产品应无菌。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应≤10mg/kg。一次性使用。	30000	只	0.3元/只
22	医用固定带(腹带)	特大、大号、中号、小号	产品采用尼龙、橡胶、聚酯纤维、棉、泡棉制成。	1600	个	5元/个
23	气管切开插管	普通型 7.0#； 7.5#； 8.0#	为一次性使用灭菌产品，由外插管、接头、固定翼、插管芯、固定颈带组成；对于有套囊的型号，还应具备指示球囊、充气阀和充气管。	70	支	200元/支
24	一次性使用负压引流器	B型(蓝色)	负压器由器体、弹簧、盖头、连接管、调节器、接头、吊环、塞子、排液孔组成。按容量分 1000ml、800ml、1600ml、1800ml、四种。负压器最大负压值应≥1.6Kpa。应无	2300	个	4元/个

			菌。			
25	一次性使用腹腔镜用穿刺器套装	A、B、D型	一次性使用腹腔镜用穿刺器套装分为刀式穿刺器和枪式穿刺器两种型式，刀式穿刺器主要由穿刺针、穿刺套管、穿刺针管、穿刺管外套、阻气阀、密封阀、密封帽、穿刺针固定座、注气阀组成；枪式穿刺器主要由穿刺针、穿刺套管、注气阀、密封帽、手柄、密封阀、穿刺针管、阻气阀组成。穿刺针、穿刺套管采用聚碳酸酯树脂制成，穿刺针固定座、手柄采用丙烯腈-丁 3 二烯-苯乙烯 (ABS) 树脂制成，穿刺针管采用不锈钢棒制成。	70	套	400 元/套
26	一次性使用硅橡胶胃管	F18	采用硅橡胶制成，由接头、导管、孔眼组成，临床机构为患者胃肠减压等用	1200	支	7.2 元/支
27	一次性使用连接管(三通连接管)	/	延长输液管路，增加输液通道，改变输液方向，标准鲁尔接头，操作简单，箭头指示流向。与静脉压测定管或其他输液、介入管路连接，适用于压力监测管路的连接测压、静脉输液、输血。	4000	根	5.6 元/根
28	一次性使用输氧面罩	成人	充气式面罩壳、锥套、密封垫、充气口组成；拢边式面罩由罩壳、锥套、密封垫组成；脱卸式面罩由罩壳、锥套、密封垫组成；插管式吸氧面罩由罩壳、锥套、密封垫、密封盖、充气口、波纹管、接头组成。以上各种面罩辅助配件还有挂钩和固定带。	370	只	16.5 元/只
29	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	/	产品由背衬、导电凝胶和传感器组成。用于心电图测量和心电监护，适用于成人和儿童。	60000	枚	0.4 元/枚

采购需求一览表 (05 包: 手术室耗材)

品目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要求	2 年预估量	单位	备注
1	无菌手术刀片	11#、15#、	刀片应采用 GB/T 1298 中规定的 T10 材料。本产品以灭菌状态提供，产品采用辐照灭菌。1、刀片刃口应锋利无缺口、白口、卷口、裂纹；2、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3、刀片应平整，无锈迹、锋棱、毛刺、和明显的麻点；4、刀片切削刃两 侧 宽度相仿，无焦斑。	11000	包	0.6 元/包
2	无菌手术刀片	22#	刀片应采用 GB/T 1298 中规定的 T10 材料。本产品以灭菌状态提供，产品采用辐照灭菌。1、刀片刃口应锋利无缺口、白口、卷口、裂纹；2、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3、刀片应平整，无锈迹、锋棱、毛刺、和明显的麻点；4、刀片切削刃两 侧 宽度相仿，无焦斑。	2000	包	0.8 元/包

3	可吸收性缝线 (带针)	规格：3-0	1.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 2. 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7%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3. 线长：70cm 4. 针形、弧度、直径：圆针，1/2 弧，26mm 5. 盒装量：8 根/包*12 包	36	包	290 元/ 包
4	可吸收性缝线 (带针)	规格：3-0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7%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线长：45cm 针形、弧度、直径：圆针，1/2 弧，22mm 盒装量：8 根/包*12 包	72	包	290 元/ 包
5	可吸收性缝线(带针)	规格：4-0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7%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线长：45cm 针形、弧度、直径：圆针，1/2 弧，17mm 盒装量：8 根/包*12 包	132	包	290 元/ 包
6	可吸收性外科缝合线(带针)	规格：2-0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3%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线长：90cm 针形、弧度、直径：圆针，1/2 弧，37mm 10*24 盒装量：1 根/包*50 包	1550	包	24/ 包
7	可吸收性外科缝合线(带针)	规格：3/0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0%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线长：75cm 针形、弧度、直径：圆针，1/2 弧，7*17mm 26mm 盒装量：1 根/包*50 包	1600	包	29 元 / 包
8	可吸收性外科缝合线(带针)	规格：0#	线材质：内芯材质：聚糖乳酸 910 (PGLA910)：90%糖酸+10%乳酸外层材质：聚糖乳酸 370 (PGLA370)：30%糖酸+79%乳酸+硬脂酸钙+抗菌涂层 线长：90cm 针形、弧度、直径：圆体角针，1/2 弧，40mm 盒装量：1 根/包*50 包	1100	包	24 元 /包

9	可吸收缝合线(带针)	规格: 3/0	本产品是聚对二氧环己酮聚合物制成的合成可吸收性外科缝线。本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 一次性使用。 线长: 30cm 针形、弧度、直径: 圆针, 1/2 弧 26mm 盒装量: 1 根/包*12 包	72	根	850 元/根
10	不可吸收缝合线(带针)	10-0	由是由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制成的外科用非吸收性缝线, 经环氧乙烷或辐射灭菌, 一次性使用。产品适用心血管、眼科和神经外科手术中使用。 线长: 30cm 针形、弧度、直径: 圆针, 1/2 弧 6.5mm 盒装量: 1 根/包*12 包	100	根	190 元/根
11	非吸收编织线(不带针)	规格: 2/0	线材质: 蚕丝 线长: 60cm 盒装量: 15 根/包*12 包	360	盒	40 元/盒
12	非吸收编织线(不带针)	规格: 3/0	线材质: 蚕丝 线长: 60cm 盒装量: 15 根/包*12 包	200	盒	40 元/盒
13	非吸收编织线(不带针)	规格: 0#	线材质: 蚕丝 线长: 60cm 盒装量: 15 根/包*12 包	110	盒	40 元/盒
14	非吸收编织线(不带针)	规格: 1#	线材质: 蚕丝 线长: 60cm 盒装量: 10 根/包*12 包	25	盒	40 元/盒
15	脱脂纱布块	规格: 12*14*12	手术室专用, 显影抽丝布	49000	片	0.95 元/片
16	免洗手消毒凝胶	规格: 1000ml	产品以乙醇为主要有效成分, 乙醇含量不低于 55%-65% (V/V) 成膜性好, 对手部皮肤无刺激。手术室专用。	280	瓶	80 元/瓶
17	▲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	规格: 7.5# 6.5# 7.0#	该产品由天然橡胶胶乳制造, 采用环氧乙烷灭菌。 主要性能指标: 1. 老化前扯断力最小值: 12.5N。老化前扯断伸长率最小值: 700%, 老化前 300%定伸负荷最大值: 2.0N, 老化后扯断力最小值: 9.5N。老化后扯断伸长率最小值: 550%; 2. 环氧乙烷残留量 ≤ 10 μg/g; 适合医护人员外科手术时使用。	30000	副	2.6 元/副
18	钙石灰	5L/桶	二氧化碳等酸性气体吸收剂, 与麻醉机配套使用。	40	桶	400/桶

二、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01 包: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血糖试纸				

02 包: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电极测试卡				

03 包: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B-D 预警测试包				

04 包: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医用高分子骨折固定夹板				

05包: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				

第五章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

一、项目名称:

二、当事人双方名称

需方(全称):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三、签订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

四、标的名称、数量、价款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单价	生产厂商	产地
1							
2							
3							
4							
5							

备注: 在合同有效采购期内, 除出现政策性价格变动(不含原料价格变动)外, 乙方必须按上表中产品的单价向甲方供应产品(注: 产品单价包括配送及相应的伴随服务)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耗材必须符合耗材国家标准或专业现行标准并参照样品送样、封样质量标准, 并具有耗材生产企业质检部门耗材检验报告书。进口耗材须有进口耗材注册证。乙方所提供的耗材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要按质量承诺由乙方负责退货, 并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凡因乙方所生产、经销的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医疗纠纷与一切后果, 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六、如合同范围内的品种被纳入到安徽省医药采购中心限价目录范围内, 则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执行。

七、耗材运送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破损, 由乙方免费负责更换。

八、交货方式: 合同签订后, 乙方必须负责按甲方每批计划限定时间将耗材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收货人为甲方库房管理员或甲方指定人员, 由甲方负责验收后进行产品入库, 同时, 乙方应随耗材提供当批产品的供货清单(详见附件 1——《耗材供货清单》)、产品使用说明书和质量标准及甲方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九、合同签订后乙方合同期内不得进行供货商授权实质性变更, 否则合同自动解除。

十、付款方式: 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一

医用耗材供货清单								
收货单位：铜陵市义安人民医院						日期：		
品名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生产厂家	生产批号	有效期	注册号

附件 2

购销廉洁协议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院招标采购，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建立有效的反商业贿赂机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防止购销活动中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的发生，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

1、不得索取、接受或者以借为名占用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通讯工具、交通工具、贵重礼品等）；

2、不得参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旅游、高消费健身、营业性娱乐等活动安排；

3、不得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以及其他亲属的学习、培训、旅游、工作安排、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及出国（境）定居、探亲等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索取资助；

4、不得在乙方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正常按约履行时为索取合同约定以外的费用而推诿扯皮、借故刁难；

5、不违规参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组织的促销活动，不得违规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统计、提供甲方采购的药品、医用耗材的使用数量；

6、其他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行为。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

1、不得以任何借口、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财物；

2、不得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由乙方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旅游、高消费健身、营业性娱乐等活动安排；

3、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以及其他亲属的学习、培训、旅游、工作安排、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及出国（境）定居、探亲等提供资助；

4、其他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行为。

三、违约处理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约定的，一经查实，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及上级有关部门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触犯法律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约定的，一经查实，甲方将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至终止购销合同，列入甲方采购“黑名单”并按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上报，触犯法律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甲方工作人员如有索贿或变相索贿，经乙方检举查处核实后，甲方将视情况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封面必须上传

目 录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资格审查资料
- 2、投标授权书
- 3、投标函
- 4、项目实施方案
- 5、技术规格响应表
-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 7、质保及售后服务
- 8、业绩一览表（如有，请在系统中业绩合同节点上传相关合同附件）
- 9、业绩合同（如有，请在系统中本节点上传相关合同附件）
- 10、其他证明材料

二、报价部分

- 1、报价表
- 2、主要标的一览表
- 3、中小企业材料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1、资格审查资料(需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影印件))

2、投标授权书(如系统本节点无法上传身份证扫描件,可在其他节点上传补充)
致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本单位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代表本单位参加_____ (项目全称) 项目投标活动,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参与开标、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3、投标函格式（如与系统不一致，须按招标文件格式可在其他节点重新上传本投标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采购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手机号码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3、至投标截止日，我方不存在以下情形：（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2）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接受处理。

4、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折扣）的投标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1) 服务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或执 业资格	学历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其 它						

注：证件应附复印件或影印件，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2) 其它证明。

7、质保及售后服务

1、承诺的质保内容

2、货物免费质保期一览表（如果不同的部件质保期不同，应分别列明）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制造厂家	免费质保期
1					
...					

3、售后服务

投标人应提供全方位、有效而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主要包括：

(1) 故障响应时间（指接到报修电话起赶到现场的时间）

(2) 接到报修后详细的故障响应方案

(3)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维修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名称	维修内容	维修费用（元）	备注
1				
...				

(4)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零配件、易损件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零配件、易损件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						

(5) 售后服务能力一览表

售后服务点	详细地址	技术人员名单	固定联系电话	手机
...				

8、业绩一览表（如有）

如招标文件中有业绩要求，此表由投标人填写，业绩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一致，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业绩名称	业绩金额	甲方	乙方	业绩签订时间

9、业绩合同（如有）

10、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二、报价部分

1、投标报价表

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以自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 我方承诺报价不高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同期平均价格，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报价	备注
1	2年投标报价总价（元）	大写： 小写：	以投标人所报最终的“2年投标报价总价”作为投标报价评审依据
2	品牌、型号		
3	质保期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响应	
4	备注		

注：本表中“2年响应报价总价”须与《耗材分项报价表》中“2年响应报价总价”保持一致。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耗材分项报价表

对各包分别报价，表格如下（表格须按照此表填写，应清晰、完整反映甲方要求，并便于专家评审，但类别应当包含但不限于的材料名称、生产商、产地、品牌、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流水号等）：

序号	项目采购编号(或包号)	货物名称	注册证名称及注册证号	生产厂家	产地(进口/国产)	品牌/规格型号	安徽省集采平台流水号(注明是交易目录还是备案目录)	安徽省集采平台最高限价(备案目录无最高限价)	响应单价(元)	单位	2年预估量	小计(元)	备注
1													
2													
2年响应报价总价(元)：													

注：

1.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的采购范围表中列明的品牌或型号等内容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文件要求，并在《耗材分项报价表》的“备注”栏作相应说明，否则可能不被认可，并将可能导致投标被否决。
2. 本表中“如配套机器使用的，需提供机器品牌型号”项下要求说明是否需要其他设备配套使用，请列出配套设备名称、数量等。
3. 须提供安徽省 27 位医保耗材编码，若无医保码，须免费提供满足临床使用需求。响应产品安徽省 27 位医保耗材编码详见附件 1。
4. 所有金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附件 1:

安徽省 27 位医保耗材编码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安徽省 27 位医保耗材编码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注: 若为收费耗材, 须提供安徽省27位医保耗材编码。

2、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一致，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主要标的一览表”中。且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相应内容一致。

2)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投标人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3. 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义安区人民医院医用低值耗材带量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